

浙江戴安日用品有限公司年产1500万只智能不锈钢保温杯系列产品生产线及厂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浙江戴安日用品有限公司年产1500万只智能不锈钢保温杯系列产品生产线及厂房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浙江戴安日用品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新建（迁建）

建设地点：武义县经济开发区冷水坑工业功能区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总投资35700万，新建厂房和办公宿舍楼总建筑面积104550.31m²，购买自动拉管割管生产线、金工全自动流水线机器人生产线、激光焊接机器人、注塑机、喷漆线、喷塑线等设备，以不锈钢管、油漆、塑粉、PP、PS、AS等为原材料，采用金工、清洗、焊接、抽真空、抛光、喷涂等生产工艺；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1500万只智能不锈钢保温杯系列产品的生产能力。

二、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主要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情况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1。

表1 本项目周围主要保护对象

序号	名称	相对位置	距厂界最近距离（m）
1	三江村	西北	2390
2	武林家园	西北	2640
3	武义首府	西北	2520
4	项村	西北	2560
5	新兴小区	西北	2830
6	武义县实验中学	西北	2810
7	东方公寓	西北	3060
8	象龙小区	西北	3180
9	家园阳光城	西北	3180
10	三江御园	西北	3150
11	望江公寓	西北	2950
12	鸿基浅水湾花园	西北	3160
13	武义县实验小学（武川校区）	西北	2510
14	莲塘口村	西北	1130
15	熟溪锦苑	西南	2080
16	熟溪小区	西南	2290
17	和尚桥	西南	2810
18	余山头	西南	2760
19	西塘角	西南	3010
20	端村	西南	1320

21	建成学校	西南	1630
22	祥新御墅	西南	1670
23	红锦艺墅	西南	1500
24	张村	西南	2020
25	上铺村	西南	16
26	冷水坑村	西南	170
27	上蓬村	南	630
28	瓦灶村	南	1500
29	佐溪新村	南	1900
30	上湖村（湖沿村）	东南	1150
31	上湖村（上滩村）	东南	960
32	麻蓬村	东南	1240
33	泉溪镇	东南	2240
34	泉溪镇中心小学	东南	2810
35	清源新村	东南	2210
36	何村	东南	2680
37	下源村	东南	2450
38	羊角湾	东	750
39	白峰	东	1830
40	宅园村	东	2450
41	九里村	东北	1860
42	泉北村	东北	1370

三、主要环境影响预测情况

（1）环境空气。正常工况下项目废气经处理后能够达标排放，项目建成后周边环境空气质量能达到相应标准要求。

（2）地表水影响。本项目所有污水均纳管排放，正常情况下不会影响周边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3）声环境影响。落实各项厂房隔声、减震降噪措施后，厂界噪声能够达到2、3类声环境功能区要求。

（4）固废。危险废物处置委托有危废资质的单位处置，一般固废外售资源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落实以上措施后，能够实现固废的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

（5）地下水及土壤影响。厂区做好各项防渗措施，加强地下水污染监控，可有效防止污染土壤和地下水。

四、拟采取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以及预期效果

（1）废水。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生产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与经化粪池处理的生活污水一并纳管，入武义县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纳入武义江。

(2) 废气。抛光粉尘收集后经水喷淋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20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喷塑粉尘收集后经滤筒式喷塑粉尘二级回收系统除尘后通过20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喷漆废气（包括喷塑固化、丝印废气）收集后经水喷淋+干式过滤器+活性炭吸附浓缩+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通过20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喷漆后烘干天然气烟气与烘干废气一起经喷漆废气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20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注塑废气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20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清洗烘干天然气燃烧废气通过20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3) 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进行隔声降噪，减轻噪声影响。

(4) 固废。危险固废委托有资质单位代为处置；一般固废收集后出售给回收企业；另外，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5) 地下水及土壤。严格按照要求做好地下水分区防渗工作，做好跟踪监测工作。

(6) 环境风险。建立突发事件应急系统。

本项目所采取的各项防治措施技术经济可行，能保证各种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排放的污染物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五、环境影响评价初步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项目选址符合区域用地规划等。项目工艺技术及装备水平符合清洁生产要求，污染物经处理后可达标排放，建成后周围环境可以维持当地环境质量现状。只要严格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在所选厂址建设是可行的。

六、征求公众意见的对象、范围、期限和反馈途径

1、对象和范围

主要针对项目建设地周边的居民、企事业单位等。

2、期限

2023年10月8日起11个工作日。

3、反馈途径

本次公众参与采取网上公示和环境敏感目标处张贴公示等形式。

在此期间，公众（个人或团体）可通过信函、电话或其他方式与建设单位、环评单位、生态环境部门联系，建议团体单位加盖公章，个人应具名并说明联系方式。建设单位将对公众意见进行整理、归纳和分析，并将公众意见留存备查。

七、联系方式

1、建设单位

单位名称：浙江戴安日用品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武义县经济开发区冷水坑工业功能区

联系人：曾工 联系电话：19857909056

2、环评编制单位

单位名称：上一环保（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姓名：陈工 联系人电话：13806775733

3、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及审查部门

单位名称：金华市生态环境局武义分局

窗口电话：0579-87673710

公告时间：自公示日起十一个工作日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将在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真实记录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并将公众的宝贵意见、建议向环评编制单位和有关部门反映。

[注]：请公众在发布意见的同时留下联系方式（姓名、地址、电话或邮箱）、以便及时答复反馈。

八、全文公开的方式和时间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在正式报送生态环境部门审批前将进行全本公示。公示期间公众可联系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查询。

公告发布单位：浙江戴安日用品有限公司

公告发布时间：2023年10月8日